

# 汽车发动机扭振减振器系列产品 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6月30日，柳州市龙杰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汽车发动机扭振减振器系列产品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有柳州市龙杰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广西华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和2名特邀技术专家，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根据《汽车发动机扭振减振器系列产品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现场检查、听取建设和监测情况介绍、查阅相关资料及讨论，提出以下验收意见：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属于改扩建性质，位于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和祥路4号（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B15-2、B16-1-1号），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09°28'43.27"，北纬24°17'58.60"，占地面积37730.7m<sup>2</sup>，环评时公司计划总投资8333万元，在原有厂房基础上进行改扩建，主要是在原有厂房新增生产设备，新建硅油减振器生产线1条、橡胶减震皮带轮生产线2条、静电喷漆线及电泳线各一条，并配套新建喷漆废气处理系统，污水处理站、危险废物暂存间，以壳体、盖板、惯性环、氧化锌、生胶、电泳漆等为生产原辅材料，通过机加工、焊接、气密检漏、真空加注硅油、炼胶、磷化清洗、静电喷涂、包装等工序年产硅油减振器10万件，橡胶减振器63万件，钣金制旋压皮带轮100万件。现实际新增硅油减振器生产线一条、橡胶减震皮带轮生产线二条及配套设施；并同时钣金制旋压皮带轮进行扩能，将钣金制旋压皮带轮产能由400万件/a增至500万件/a，取消电泳线一条及相应配套设施建设，改扩建完成后形成年产汽车发动机扭振减振器73万件、新增钣金制旋压皮带轮

产品 100 万件的生产规模。项目实际总投资 8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61 万元，占总投资的 3.22%。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西来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完成《柳州市龙杰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汽车发动机扭振减振器系列产品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同年 12 月 20 日，柳州市行政审批局以《关于柳州市龙杰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汽车发动机扭振减振器系列产品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柳审批环城审字〔2016〕123 号）同意项目建设。

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2 月竣工并投入调试生产，2019 年 8 月 8 日申领获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502007759515817001R。依据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委托广西华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项目竣工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广西华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根据 2022 年 3 月 16 日及 3 月 20 日验收监测和现场调查结果，编制《汽车发动机扭振减振器系列产品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检查，项目建设地点、性质、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均没发生重大变动，只因市场需求原因及公司经营调整，取消电泳线一条及相应配套设施建设，符合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有磷化清洗、总成清洗及硅油工序清洗、静电喷涂等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等。

静电喷漆废水、喷淋槽用水回用于生产线，不外排；其它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同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进入阳和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柳江。

###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有组织废气（喷漆、炼胶、硫化、喷胶、喷砂及抛丸废气）



及无组织废气(钣金旋压皮带轮生产下料、切边、抛光等工序产生少量粉尘)。

喷漆工序废气经“水帘+喷淋塔+活性炭吸附箱”处理后，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炼胶、硫化、喷胶工序废气经“喷淋塔+活性炭吸附箱”处理后，从 18m 高排气筒排放。

喷砂、抛丸工序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从 16m 高排气筒排放。

钣金旋压皮带轮生产下料、切边、抛光等工序产生少量粉尘经自然沉降、厂房阻隔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三)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来自各类生产设备运行产生；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基础减震、厂房阻隔、距离自然衰减后排放。

###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有废橡胶、喷砂粉尘、抛丸粉尘、边角料、废包装物、生活垃圾、废物料桶、废漆渣、废活性炭、废机油及废棉纱、污水处理站污泥、磷化沉渣、废切削液等。

废橡胶、喷砂粉尘、抛丸粉尘、边角料、废包装物等为一般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物料桶、废漆渣、废活性炭、废机油及废棉纱、污水处理站污泥、磷化沉渣、废切削液等等属于危险废物，公司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规范要求建有危险废物暂存间，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 (五) 其它措施

制定有相关管理制度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成立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厂区空地采取植树种草绿化，生产厂区及厂区道路采取硬化防渗，原辅材料分门别类分片分区存放，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 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正常且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规模 75% 以上，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要求。

## （二）废水监测

项目生活污水外排口（1#）中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总磷、总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及挥发酚监测值；生产废水（污水处理站）外排口（2#）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总氮、总锌、石油类监测值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相应三级标准值要求。

## （三）废气监测

### 1. 有组织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喷漆工序废气（1#）经处理后，其颗粒物、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二级最高允许排放速率要求。

炼胶、硫化、喷胶工序废气（2#）经处理后，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监测值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硫化氢及臭气浓度监测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和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喷砂、抛丸工序废气（3#）经处理后，其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二级最高允许排放速率要求。

###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周界外颗粒物、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项目无组织排放硫化氢、臭气浓度监测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值要求。

## （四）噪声监测

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及年生产时间统计，项目外排废水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均在《排污许可证》总量控制指标范围内。

##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在对应项目环评时环境敏感点设置环境质量监测。

### （一）空气环境

在项目北面 400m 处的联发君悦兰亭（南苑）（1#）和项目西北面 790m 处的盛天龙湾（2#）各设 1 个环境空气敏感监测点，空气中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日平均值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浓度限值；甲苯、二甲苯小时平均值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表 D.1“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小时平均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GB16297-1996）中标准计算取值要求；硫化氢及臭气浓度未检出。

### （二）地表水环境

在阳和污水处理厂尾水入河口的柳江河段上游 500m 处（1#）及下游 1000m 处（2#）、下游 3000m 处（3#）各设 1 个地表水监测断面，其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锌监测值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中 III 类标准限值。

从验收监测及现场调查结果表明，项目基本落实配套环保设施建设且运行正常，产生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质量现状影响不大。

## 六、验收结论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和现场检查结果，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及排污许可制度，制定相关管理制度，无重大变动，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设施，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应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经讨论，验收工作组同意柳州市龙杰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汽车发动机扭振减振器系列产品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贮存间及相关标识标牌建设并严格管理，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与维护，杜绝生产过程中污染物的跑、冒、滴、漏现象，确保环保设施正常有效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依法、依规做好自行监测、台账记录、信息公开、档案规范化管理等。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刘斯瞻	柳州市龙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277205061
	张润玲		行政副总监	18178293679
	张泉		设备部长	18178295106
	赖春华		设备副部长	18877230889
	杨保		行政副部长	13377236636
	徐锐藤		安全员	13737254791
监测单位	韦建平	广西华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监测员	18178816932
特邀专家	董俊琪	广西环境产业协会	高工	13597236520
	苏以强	广西惠泽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659667429

柳州龙杰

柳州市龙杰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6月30日

